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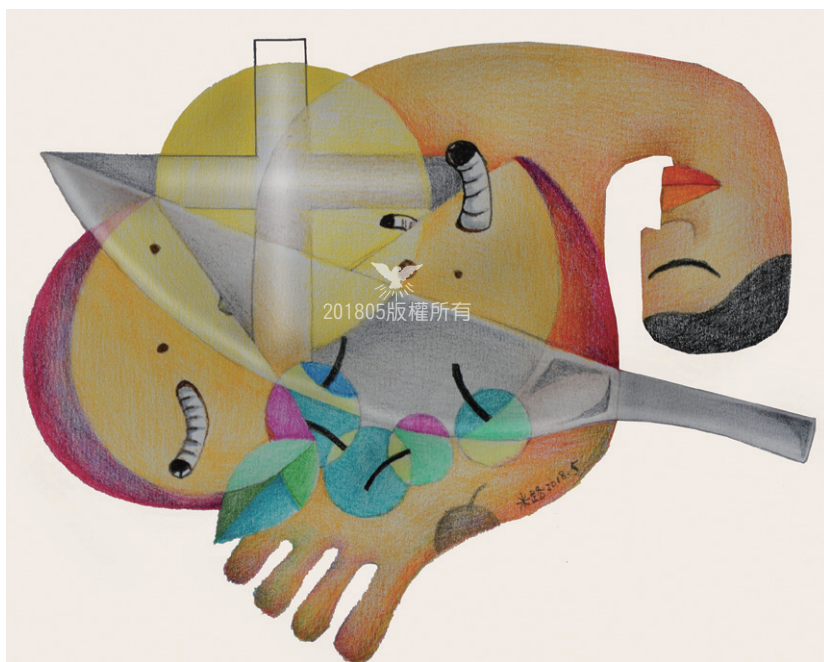
刑罰之刀—— 天地間的執刀者(上)

文／郭祝壽
圖／米路哈勇

神阻擋驕傲的人，賜恩給謙卑的人。所以你們要自卑，服在神大能的手下。

信仰
專欄

刀出鞘



經文：代上二一章；撒下二四章

說明：大衛核數民數，惹神發怒，欲加刑罰於大衛和他的子民……

神不喜悅

若根據「撒下二四1」所言，「耶和華又向以色列人發怒，就激動大衛，使他吩咐人去數點以色列人和猶大人」。

對比「代上二一1」所記：「撒但起來攻擊以色列人，激動大衛數點他們」。

可能是以色列人又有得罪神的事，惹神發怒（至於什麼事，聖經沒有明言，也不便妄自猜測；也許又是離棄神去拜偶像之類）。所以撒但激動大衛，但這件事，是經過神的允許。這情況跟約伯受考驗，有些類似（伯一章）。



否則單單核算民數，又不是第一遭，為何會有如此嚴重的後果！在摩西的時代，豈不曾有過？當初出埃及沒多久，神就曉諭摩西，要計算能征戰的人數（民一章）；後來在耶利哥對面的約但河邊，又再次數算人數，預備進迦南的爭戰（民二六章）。但這兩次都是由於神的吩咐，也的確有它的需要，一為進曠野，一為進迦南。

據此研判，核算民數本身，應該不是錯誤的舉動；問題的關鍵，應是大衛的「動機」，而且，是他個人主動的意願，非出於神的曉諭。

大衛的一意孤行

大衛要元帥約押和眾軍長，從但到別示巴，走遍全國，數算能爭戰的勇士。然而約押和軍長們，都不贊成此舉（撒下二四4）。

單從約押的諫言，我們就可意會到，他不但反對，似乎更體察到大衛內心真正的企圖，所以他說「無論百姓多少，願耶和華你的神再加增百倍，使我主我王親眼得見。我主我王何必喜悅行這事呢？」（撒下二四3）、「為何使以色列人陷在罪裡呢？」（代上二一3）

還記得約拿單的名言吧：「耶和華使人得勝，不在乎人多人少」（撒上十四6）。

《箴言》又說：「帝王榮耀在乎民多，君王衰敗在乎民少」（箴十四28）。

神曾對士師基甸說過：「跟隨你的人過

多，我不能將米甸人交在他們手中，免得以色列人向我誇大說，是我們自己的手救了我們」（士七2）。

如此看來，舊約多次強調，軍事勝利不是倚靠強大的軍隊，而是靠神對百姓的計畫和賜福；而這種例子多得不勝枚舉，諸如約拿單敗非利士人那場（撒下十三、十四章）、約書亞敗迦南北部聯軍之戰（書十一章），還有猶大王約沙法敗摩押、亞捫、米烏尼人的聯軍之戰（代下二十章）；這些戰役，都是選民面對超強敵人，卻靠著神的同在，而得空前大勝利的。

因此大衛如果太過分要調查能夠征戰的人數（即使他覺得要評估戰力的潛力），似乎也顯示缺乏對神的信靠及傲慢。

就約押的話，似乎提醒大衛，勝利是出於神，榮耀也歸於神；雖以人的立場而言，知己知彼，為戰場守則；但信靠神之人，莫忘了，我們除了盡自己的本分外，一切成就都是神的賞賜。也別忘了，自己在神旨意中所安排的角色。

如此，就不容易越分，也不會僭奪神的榮耀！

或許大衛在平定押沙龍的內亂後，就接著一連串的戰爭勝利（如代上十八～二十章）；處於這般意氣風發的時刻，是否潛伏於人肉體內心的「好大喜功」之劣根性，悠然而生？！

既然「帝王榮耀在乎民多」，那麼就嘗嘗那種快感吧?!若真如此，大衛就是想「炫耀」，因他說「我好知道他們的數目」（代上二一2）。

約押這個難得幾次忠心的人物，這次的確是暮鼓晨鐘的提醒。

讓約押所強調的話，再縈繞我們眾人腦際：「無論百姓多少，願耶和華你的神，再加增百倍……」（撒下二四3）。

可惜，大衛一意孤行。

「王的命令」勝過約押和眾軍長……（撒下二四4）。

領導者若太過沉迷於他的「權勢」，很快地，他將陷溺自己於虛妄中。

讓大衛自負的勇士的數目，共一百三十萬（撒下二四9；若據「代上二一5」所記，則有一百五十七萬），這是花了九個多月工作的結果；後來，神三日之內就藉著瘟疫，民間死了七萬人。瞬間，灰飛煙滅！

世間的榮華富貴、權勢、名聲……本就是虛幻；你得之不易，但消逝極快。可嘆，世人每多於紅塵中打滾，卻往往看不透它原是海市蜃樓。

都是數目惹的禍

大衛念茲在茲，就是要「知道百姓的數目」；所以，動員了許多人，費九個月零

二十天的工夫，走遍全國，為了就是數目背後，該死的「炫耀」欲望。

如果以能征戰的勇士數目，約一百五十萬人來估計，那全國人口可能達五、六百萬；那不啻是一個大國。而統管這麼大的國家，不可謂不榮耀；真是風光！

「帝王的榮耀，在乎民多……」?!

諷刺的是，大衛以之為炫耀的人力國力，神在短短時間的刑罰中，即刻潰散。

詩云：「若不是耶和華建造房屋，建造的人就枉然勞力；若不是耶和華看守城池，看守的人就枉然警醒……。兒女是耶和華所賜的產業，所懷的胎，是祂所給的賞賜」（詩一二七1-3）。

這些聖言，都在提醒我們，許多工作與成就，若非神的幫助和賜予，即使人盡自己最大的努力，也可能是一事無成的。

總意就是要懂得感恩。

聖經明言：「神不喜悅這數點百姓的事」，便降災給以色列人（代上二一7）。

大衛自責

數點百姓後，大衛心中自責：「我行這事大有罪了……我所行的甚是愚昧」（撒下二四10）。

大衛本是合神心意的人，在不經意中，或在平順中，不知不覺地犯此差錯，也是



人之常情；倒是他的靈性畢竟不錯，很快地他就察覺不對，因而「心中自責」，求神赦免。

此情此景，難道只有大衛會犯此錯誤嗎?! 諸位難道沒在教會中，看某些人只在乎數目嗎?!

數目，該是中性的，藉著它可呈現教會中的某些信息；所以不論教會（或社會），人們往往會說「數字不會騙人」；我們也常根據數目的多少，作些行政或政策上的參考。筆者個人認為，關鍵在於我們的心態。

譬如現今教會的習慣，通常我們會在靈恩佈道會結束後，作個「成果檢討會」，看看這次的成效如何，或有什麼缺失，以便下次能有更好的展現。

這本是很好的態度，但往往我們太在意看得見的數據；當成績很好時（如慕道者受洗、得聖靈人數），我們就很興奮；當成績不大好，我們有些人就很氣餒，悵然若失！

當然，數據所呈現出的現象，我們不能視若無睹；但也沒必要將之視為成功或失敗的標準。否則就太膚淺了！

想起保羅說過的話：「我感謝神，除了基利司布並該猶以外，我沒有給你們一個人施洗，免得有人說，你們是奉我的名受洗。我也給司提反家施過洗，此外給別人施洗沒有，我卻記不清……」（林前—14-17）。

保羅從不以自己為多少人施洗，來炫

耀，他反而「記不清了」……。

在本章內容陳述中，我們稍作分析，便可發現，總共有三段大衛的禱告。第一段是大衛自責的禱告（代上二—8）；第二段是他看見滅城的天使，舉刀放在耶路撒冷時的禱告（代上二—16-17）；第三段是築壇獻祭後的禱告（代上二—26）。

每次禱告後，都促使神恩典的賜予。

認罪悔改，確是我們從犯錯的可憐境地中，歸回神懷抱的不二法門？

經云：「我們當深深考察自己的行為，再歸向耶和華」、「你以黑雲遮蔽自己，以致禱告不得透入」（哀三40、44）。

大衛於數點百姓以後，就「心中自責」，認罪禱告；他的心可算是敏感的，很快警覺自己所行的是不對的，所以「自責」。不像有些人即使犯錯了，仍不自覺；別人提醒他，他依然硬著頸項……。

參考大衛在此第一次的認罪禱告：「我行這事大有罪了，現在求祢除掉僕人的罪孽，因我所行的甚是愚昧」（代上二—8）。

他說，自己行的這事，是大有罪的，也是愚昧。唉！早知如此何必當初?!

那件事，根本是「神人共厭的」！

請看：

約押厭惡王的這命令（代上二—6）。

神不喜悅這數點百姓的事（代上二一7）。

神人共厭的事，當初大衛卻一意孤行，這不是愚昧是什麼？！

神阻擋驕傲的人，賜恩給謙卑的人。所以你們要自卑，服在神大能的手下，到了時候祂必叫你們升高（彼前五5-6）。

這兒提示了神賜恩的原則，也告訴我們該有的態度，就必能撥雲見日，重見光明。

刑罰與憐憫

大衛犯錯，神的管教是免不了的；然而在管教之前，神竟派先見迦得去宣告，有三樣災，要讓大衛選擇。

豈有此理，還有讓受罰者選擇方式的機會？！相信，這與大衛之前的認罪禱告有關係。

歌曰：「耶和華啊，求祢記念我如茵蔯和苦膽的困苦窘迫。我心想念這些，就在裡面憂悶。我想起這事，心裡就有指望。我們不致消滅，是出於耶和華諸般的慈愛，是因祂的憐憫……」（哀三19-22）。

老實說，先知傳達的三樣災難，根本很難抉擇，孰重孰輕，如何取捨？我看這也考驗著大衛的智慧吧！

依據《歷代志上》二一章11-12節所載是：

1.三年的饑荒。

2.敗在敵人面前，被敵人的刀追殺三個月。

3.國中有耶和華的刀，就是三日的瘟疫，耶和華的使者在以色列的四境施行毀滅。

真的很難取捨，在當中，我們也看到神的方式的多元性。以上三樣災，簡單歸納為天災、人禍、神罰（疾病）；讓我們更明白，世間事的背後，的確是神在掌控的。

先見迦得說：「你要想一想」（代上二一12）。我們也要想一想，當你作決定前，千萬不要隨便、急促，要謹慎，考慮周詳及久遠些……；因為茲事體大，已經擴大到國家層級的地步了！

難怪，大衛表態：「我甚為難」（13節）。

最後，大衛表明：願落在耶和華手裡。

原因：是祂有豐盛的憐憫。

真是不容易的抉擇，萬般艱難；但請注意大衛說辭：

「我願……我不願……」（13節）。

「願與不願」取捨的關鍵，只在於神。

原來大衛是由神的性情來考慮的。因此，一個人如果能追求對神更深的認識，包括神的各種性情，那必定讓我們在面對各樣難以抉擇的事物時，會有更精準的決定的。



我們務要認識耶和華，竭力追求認識祂，祂出現確如晨光……（何六3）。

於是，耶和華降瘟疫與以色列人，自早晨到所定的時候，從但直到別示巴，民間死了七萬人。

天使向耶路撒冷伸手要滅城的時候，耶和華後悔（改變心意），就不降這災了，吩咐滅民的天使說，夠了，住手罷（撒下二四15-16）。

看見瘟疫降下，蔓延到全國，死了那麼多人，真是情何以堪？！

也難怪約押當初要警告大衛，行這事會使以色列人陷在罪裡！（代上二一3）。表示將來若有什麼後果，大衛是難辭其咎的。

不是嗎？！君王本來對百姓就是有責任的。記得否？《傳道書》特別提到君王對國家的影響：「邦國啊，你的王若是孩童，你的群臣早晨宴樂，你就有禍了。邦國啊，你的王若是貴冑之子，你的群臣按時喫喝，為要補力，不為酒醉，你就有福了」（傳十16-17）。

豈只孩童作君王可能敗壞國家，如果心智不成熟或無知的君王，同樣地也會陷國家與子民於萬劫不復的地步！

另一方面，本段事蹟剛開始時，聖經曾明言「耶和華又向以色列人發怒」（撒下二四1）；至於他們到底犯了什麼錯，才激怒真神，則不得而知。

總之，這當兒，我們看到先有以色列人得罪神，後有大衛自恃兵力強盛的炫耀，惹起神「發怒」、「不悅」所帶來的刑罰。

雖然死了七萬人，令大衛非常痛心，以至於他問神「這群羊做了什麼」（代上二一17），他甘願承擔責任；畢竟神是公義的，也不必為那死掉的七萬人抱屈。

不要自欺，神是輕慢不得的，人種的是甚麼，收的也是甚麼。順著情慾撒種的，必從情慾收敗壞；順著聖靈撒種的，必從聖靈收永生（加六7-8）。

《希伯來書》又言：「主所愛的祂必管教……；你們所忍受的，是神管教你們，待你們如同兒子。焉有兒子不被父親管教的呢？」（來十二6-7）

有愛就有管教，管教中依然可見愛。

神降下的刑罰，就是管教；然刑罰中還是可見神愛的憐憫。

所以當神看見天使接著要滅耶路撒冷時，神主動停止這滅城的行動。

壓傷的蘆葦，祂不折斷；將殘的燈火，祂不吹滅（太十二20）。

聖民哪！你們要歌頌祂！「因為祂的怒氣不過是轉眼之間，祂的恩典乃是一生之久。一宿雖有哭泣，早晨便必歡呼」（詩三十5-6）。誠不欺也！真神豐盛的憐憫，確是我們絕處逢生的盼望！（待續）✠